

安徽方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徽方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6年3月28日上午11: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李结松先生主持。参加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3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1、监事会工作报告

经全体监事投票表决，3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和报告摘要

经全体监事投票表决，3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监事会对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进行了认真严格的审核，并提出了如下书面审核意见：

（1）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够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15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监事会提出意见前，我们没有发现参与2015年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全体监事保证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3、公司201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经全体监事投票表决，3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

4、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经全体监事投票表决，3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

5、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经全体监事投票表决，3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安徽方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6年3月30日